



证券代码:0002530 公告编号:2013-045

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3年12月13日下午在公司行政楼会议室C召开职工代表大会。

会议经过认真讨论,并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举手表决,一致同意选举许红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附后),与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一致。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12月13日

附: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

许红明,女,中国国籍,1969年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曾就职于江苏银都棉麻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银都棉麻有限责任公司。历任本公司审计部副部长,现任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部长,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兼任北京丰东建通工业炉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许红明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监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02530 公告编号:2013-046

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于2013年12月15日(星期日)上午9:30在江苏省大丰市经济开发区南翔西路333号公司行政楼会议室C以现场方式召开。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朱文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出席本次会议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4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184,929,999股,占公司总股本268,000,000股的69%。上述出席人员均为公司董事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2013年12月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江苏永衡昭信律师事务所律师以及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见证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现场见证。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按照会议议程逐项审议了各项议案,并采取记名投票方式以累积投票制进行了现场表决,会议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 1、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朱文明先生、河田一喜先生、向建华先生、徐仕俊先生、张广仁先生、郝朔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周友梅先生、成志明先生、朱东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独立董事。在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前,上述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以上9人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2013年12月15日至2016年12月14日。

董事会上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会总数的二分之一。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1 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表决情况
1.1.1 选举朱文明先生为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84,929,9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1.2 选举河田一喜先生为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84,929,9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1.3 选举向建华先生为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84,929,9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1.4 选举徐仕俊先生为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84,929,9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1.5 选举张广仁先生为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84,929,9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1.6 选举郝朔生先生为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84,929,9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证券代码:000560 证券简称:昆百大A 公告编号:2013-052号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13年12月16日上午9:30起
2.会议召开地点:昆明市东风西路1号昆百大B座16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 何道峰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表共4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74,775,86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3.61%。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3.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记名方式进行现场投票表决,逐项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为昆百大电器公司和昆百大商业公司向建设银行昆明市正义路支行申请1,000万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72,555,86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3%;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弃权1,22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7%。
2.审议通过《关于为昆百大商业公司向昆明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营业部申请7000万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及保证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72,555,86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03%;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弃权1,220,0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7%。
3.审议通过《关于增补李石山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新界泵业 公告编号:2013-043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飞亚电子完成增资等事项及其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增资等事项
(一)相关事项
截止2013年11月27日,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界泵业”或“本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浙江飞亚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亚电子”)作出决定事项如下:

- 1.同意浙江飞亚电子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新界泵业(杭州)有限公司”;
- 2.同意对飞亚电子增资,增资的总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增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 3.同意变更飞亚电子经营范围,经营范围增加“泵及真空设备的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
- 4.同意修改飞亚电子公司章程。

(二)决策程序
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本公司自有资金,根据本公司《公司章程》,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履行“前”公司管理制度,符合有关规定,本次子公司更名及投资相关事项由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决定,报董事会备案。

(三)验资事项
本次增资事项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13]340号验资报告,截至2013年12月5日止,飞亚电子已收到新界泵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股票代码:000751 股票简称:“ST 锌业” 公告编号:2013-113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管理人公开竞价处置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及股东让渡股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12月16日,公司收到管理人关于公开竞价处置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及股东让渡股票的通知,根据辽宁省葫芦岛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的《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详见2013年12月7日刊登的2013-111号公告),管理人于2013年12月12日在《人民法院报》刊登了公告,拟通过公开竞价方式处置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的股票及股东让渡的股票,处置所得价款将用于根据重整计划之规定清偿公司债务。

为保证重整计划顺利执行,公司将本次竞价出售股票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特此公告。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

1.2 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表决情况

1.2.1 选举周友梅先生为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84,929,9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2.2 选举成志明先生为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84,929,9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2.3 选举朱东先生为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84,929,9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2、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徐明庆先生、朱小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并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许红明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2013年12月15日至2016年12月14日。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2.1 选举徐明庆先生为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184,929,9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2.2 选举朱小军先生为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184,929,99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江苏永衡昭信律师事务所郑彦、周浩律师列席本次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关于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江苏永衡昭信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30 公告编号:2013-047

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2月11日以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发出,会议于2013年12月15日下午14:00在公司行政楼会议室C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名,董事郝朔生因公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书面委托董事向建华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全体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朱文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审议事项及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朱文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2013年12月15日至2016年12月14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朱文明先生的简历详见2013年11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河田一喜先生、向建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2013年12月15日至2016年12月14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河田一喜先生、向建华先生的简历详见2013年11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同意选举下列人员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3.1 选举朱文明先生、河田一喜先生、成志明先生担任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成志明先生为独立董事,朱文明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3.2 选举周友梅先生、朱东先生、郝朔生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周友梅先生、朱东先生为独立董事,周友梅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担任主任委员;

3.3 选举成志明先生、周友梅先生、徐仕俊先生担任薪酬委员会委员,其中成志明先生、周友梅先生为独立董事,成志明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3.4 选举朱东先生、成志明先生、朱文明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朱东先生、成志明先生为独立董事,朱东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任期为三年,自2013年12月15日至2016年12月14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2013年11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1186 证券简称:中国铁建 公告编号:临2013-040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工程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本公司中标以下重大工程:
1.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标皖皖赣铁路芜湖至宣城段扩能改造工程WGZQ-1标段,中标价为人民币18,742.7亿元,约占本公司中国会计准则下2012年营业收入的0.39%。

2.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中标改建铁路南平至龙岩线扩能改造站前工程第NLZQ-1标段、第NLZQ-IV标段,第NLZQ-V标段施工总价承包,中标价合计约人民币57,635.6亿元,约占本公司中国会计准则下2012年营业收入的1.19%。

3.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中标成昆铁路永仁至广通段扩能工程站前工程站前四标、五标、六标施工总价承包,中标价合计约人民币29,815.5亿元,约占本公司中国会计准则下2012年营业收入的0.62%。

4.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中标新建石家庄至济南铁路客专专线站前工程SIZ-1标段、SIZ-2标段、SIZ-4标段、SIZ-6标段施工总价承包,中标价合计约人民币91,028.9亿元,约占本公司中国会计准则下2012年营业收入的1.88%。

5.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中标新建云贵至盐城铁路站前工程LYZQ-II标段、LYZQ-VI标段施工总价承包,中标价合计约人民币50,536.6亿元,约占本公司中国会计准则下2012年营业收入的1.04%。

6.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中铁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和交第一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

中标新建德惠至敦化铁路站前工程SZH-5标段施工总价承包,其中归属我方中标价约为人民币15,200.8亿元,约占本公司中国会计准则下2012年营业收入的0.31%。

7.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中铁二十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中标新建成都至贵阳铁路乐山至贵阳段站前工程CGZQSG-7标段、CGZQSG-8、CGZQSG-11标段、CGZQSG-12标段、CGZQSG-13标段、CGZQSG-14标段、CGZQSG-16标段施工总价承包,中标价合计约人民币162,663.4亿元,约占本公司中国会计准则下2012年营业收入的3.36%。

8.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中铁二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中标成昆铁路成都至峨眉段扩能改造工程CEZX-1标段、CEZX-2标段施工总价承包,中标价合计约人民币20,118.1亿元,约占本公司中国会计准则下2012年营业收入的0.42%。

9.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中标成昆铁路米易至攀枝花段扩能改造工程MIZQ-3标段、MIZQ-4标段、MIZQ-5标段施工总价承包,中标价合计约人民币45,021.9亿元,约占本公司中国会计准则下2012年营业收入的0.93%。

上述工程中标价合计约人民币490,763.5亿元,约占本公司中国会计准则下2012年营业收入的10.13%。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916 证券简称:华北高速 公告编号:2013-37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后续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金保利新能源 指 金保利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合光伏 深圳公司 指 联合光伏(深圳)有限公司 简称:招商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
太阳能电力公司 指 中国太阳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香港)
中伏投资管理公司 指 苏州工业园区中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协议 指 关于丰县辉泽光伏能源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
收购价款或成日 指 2013年12月14日

本公司于2013年12月13日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公司变更原募集资金投向,出资2.25亿元受让苏州工业园区中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江苏省徐州丰县的23.8兆瓦光伏发电项目50%股权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签署相关补充约定及办理股权转让的过户事宜。

2. 公司以前期募集资金存款累计产生的2450万元利息加自有资金20050万元先行垫付收购苏州工业园区中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江苏省徐州丰县23.8兆瓦光伏发电项目50%股权转让款的议案。

上述详情请参见2013年12月14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收购价款或成日》公告。
截至2013年12月16日,公司已如期向常州市武进交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归还的委托贷款本金15,000万元及相应利息。
特此公告。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13-46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委托贷款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3年12月16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的陈黎黎先生的通知,陈黎黎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有限条件的流通股1,500,000股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并已于2013年12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证券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2013年12月12日至该股东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质押原因为融资。

上述事项详见公司于2012年11月2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截至2013年12月16日,公司已如期向常州市武进交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归还的委托贷款本金15,000万元及相应利息。
特此公告。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七日

次会议决议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长的提名,同意聘任朱文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3年12月15日至2016年12月14日。(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总经理的提名,同意聘任向建华先生、塚田幸弘先生、王毅先生、张建新先生、房莉莉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徐仕俊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聘任王毅先生担任公司营销总监;聘任傅朝群先生担任公司总工程师;聘任陈国民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2013年12月15日至2016年12月14日。(上述人员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长的提名,同意聘任房莉莉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2013年12月15日至2016年12月14日。(简历附后)

房莉莉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15-83282838 传真:0515-83282843
电子邮箱:fangll@fenglong.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大丰市经济开发区南翔西路333号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已经得到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参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长的提名,同意聘任韦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2013年12月15日至2016年12月14日。(简历附后)

韦平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15-83282838 传真:0515-83282843
电子邮箱:fenglong@fenglong.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大丰市经济开发区南翔西路333号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同意聘任许红明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任期三年,自2013年12月15日至2016年12月14日。(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2月15日

附件:简历

朱文明,男,中国国籍,1967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本公司前身盐城丰东热技术有限公司生产部部长、营销部部长、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大丰市东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任上海丰东热处理工程有限公司、长春丰东热处理有限公司、青岛丰东热处理有限公司、重庆丰东热处理工程有限公司、南京丰东热处理工程有限公司、江苏丰东热处理及表面改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天津丰东热处理有限公司、北京丰东建通工业炉科技有限公司、盐城高周波热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丰东热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朱文明先生通过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大丰市东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而间接持有本公司3655.46万股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其他董监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向建华,男,中国国籍,1966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公司前身盐城丰东热处理有限公司生产部部长、加工部部长、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董事、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丰东热处理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及投资部部长;大丰市东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盐城丰东特种炉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丰东热处理及表面改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总经理、上海丰东热处理工程有限公司、青岛丰东热处理有限公司、盐城丰东特种炉业有限公司、天津丰东热处理有限公司、北京丰东建通工业炉科技有限公司、盐城高周波热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丰东热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朱文明先生通过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大丰市东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而间接持有本公司3655.46万股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其他董监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向建华先生通过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大丰市东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而间接持有本公司1395.32万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监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塚田幸弘,男,日本国籍,1958年出生,大学学历。历任日本东方工程株式会社生产部、技术部、海外外联部部长、次长。现任日本东方工程株式会社海外营业部部长;兼任上海丰东热处理工程有限公司、盐城丰东特种炉业有限公司、天津丰东热处理有限公司、北京丰东建通工业炉科技有限公司、盐城高周波热技术有限公司、广州丰东热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徐仕俊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监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王毅,男,中国国籍,1967年出生,大学学历。曾任南京跃进汽车集团技术员、工程师,南京法雷奥离合器有限公司制造工程部部长;历任公司前身盐城丰东热技术有限公司营销部部长、营销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营销总监;兼任盐城高周波热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王毅先生通过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大丰市东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而间接持有本公司272.53万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监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建新,男,中国国籍,1961年出生,大专学历。曾就职于大丰“飞轮厂”,历任公司前身盐城丰东热处理有限公司技术员、生产服务部部长、营销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兼工会主席、董事。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上海丰东热处理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大丰市东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张建新先生通过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大丰市东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而间接持有本公司545.06万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监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徐仕俊,男,中国国籍,1967年出生,大学学历,会计师职称。历任公司前身盐城丰东热处理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财务总监、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兼任上海丰东热处理工程有限公司、青岛丰东热处理有限公司、重庆丰东热处理工程有限公司、天津丰东热处理有限公司、盐城高周波热技术有限公司、广州丰东热技术有限公司、江苏丰东热处理及表面改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监事和长春丰东热处理有限公司、南京丰东热处理工程有限公司董事。

徐仕俊先生通过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大丰市东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而间接持有本公司272.53万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监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傅朝群,男,中国国籍,1969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就职于施耐德(无锡)技术有限公司,历任公司前身盐城丰东热处理有限公司技术员、生产服务部部长、副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总工程师,社会职务:盐城市人大代表。

傅朝群先生通过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大丰市东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而间接持有本公司181.69万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监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陈国民,女,中国国籍,1960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大丰“飞轮厂”技术科工程师、副科长,历任公司前身盐城丰东热处理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副部长、质量部部长、副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社会职务:大丰市政协常委。

陈国民女士通过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大丰市东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而间接持有本公司258.9万股股份;与公司其他董监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房莉莉,女,中国国籍,1980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公司前身盐城丰东热处理有限公司管理行政助理,本公司证券部助理、职工代表大会、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任证券部部长。

房莉莉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监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韦平,女,中国国籍,1982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上海德元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行政专员、江苏德文德能刚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证券部财务专员。

韦平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董监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许红明,女,中国国籍,1969年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曾就职于江苏银都棉麻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银都棉麻有限责任公司。历任本公司审计部副部长,现任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部长、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兼任北京丰东建通工业炉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许红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监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530 公告编号:2013-048

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丰东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于2013年12月11